

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第一章 風險管理目標

第一條 制定目的

為建立完善之風險管理制度，促使經營業務穩健的朝企業永續發展目標邁進，遵照臺灣證券交易所制訂之「上市上櫃公司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訂定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強化時碩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風險應變能力。

第二條 企業風險管理目標

旨在透過完善的風險管理架構，考量可能影響企業目標達成之各類風險加以管理。

第三條 適用範圍

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為本公司各階層風險管理之執行依據，除法令或本公司規章／標準另有規定外，本公司營運各階層風險管理執行活動，均應遵循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為之。

第二章 風險管理政策與範疇

第四條 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係從公司整體角度，透過對潛在風險之辨識、評估、控制、監督、研議解決或預防方案等活動，以質化或量化之管理方法，將本公司營運所面臨之各種風險降低至可承受及控制範圍，並作為經營策略制定之參考依據，以期能確保本公司策略目標之達成。

第五條 風險管理範疇

本公司從事各項業務所涉及之重要風險如下（包括但不限於下列風險）：

一、經濟面向

（一）營運風險：

新營運模式產生、競爭對手策略變化、終端產品需求變動、重要經營團隊遭逢變故或異動、資訊技術演化、創新能量不足、資本支出壓力及產能不足或閒置風險等因素，對本公司營運穩定性造成影響之風險。

（二）財務風險：

包含各項總體經濟因素變動如匯率等波動，產生對公司營運成本不良影響，以及企業投資活動（如購併行為）所產生損及股東權益報酬的風險。

（三）法遵風險：

係指營運活動過程中，不慎違反政府法規所衍生之風險，或各項合約因思考不周所造成不利影響的風險。

（四）資訊安全風險：

公司各項營運資訊系統遭惡意入侵、破壞、竊取…等意外的風險，而無法確保公司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包含但不限於網路病毒與駭客攻擊、營業秘密洩露等造成之資訊安全風險。

(五) 供應鏈風險：

由原物料及設備採購，資材管理、生產製造、品質確保、產品交付等過程中的風險。

二、環境面向

環境與氣候變遷對企業營運及財務影響的衝擊與風險，譬如：溫室氣體排放管理、能源管理、廢棄物管理、水資源管理…等有關議題之風險，以及未能符合國際及設廠當地環保法令所衍生的風險。

三、人群面向（含人權）

(一) 作業危害風險：

包含職業安全衛生與健康管理、重大意外事故及天然災害事件，所造成公司營運的風險。

(二) 人力資源風險：

罷工、勞資協議不成、勞資糾紛、不慎違反相關勞工法令等議題所造成之風險。

第三章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與職責

第六條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立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督導本公司各項風險之辨識、評估與因應，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圖請參閱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架構。

第七條 風險治理與文化

本公司透過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的明確風險管理聲明與承諾，將風險管理意識融入決策及營運活動中，形塑全方位的企業風險管理文化。

第八條 提供足夠資源與支持

本公司於董事會設立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全力支持風險管理機制運作，並提供必要的資源以落實所研議的各種風險因應措施。

第九條 整合與協調

本公司於經營層設立功能小組，推動各單位風險管理推動事項的整合、溝通與協調，並強化風險管理的意識。

第四章 風險管理作業程序

第十條 風險鑑別及評估

針對第五條風險管理範疇所述，各功能小組應對營運範圍所可能面對之各種風險議題，進行風險項目之鑑別及分析，作為風險管理評估、研議解決或預防方式的依據。

風險評估重點如下：

- 一、各單位透過風險事件發生可能性及衝擊程度兩個面向，評估風險對本公司之影響情形。
- 二、就已辨識出風險事件嚴重度及可能性，研判風險等級。
- 三、風險等級之分級標準如下表，本公司各權責單位可依實際營運特性或需求予以調整；風險等級可依發生可能性及衝擊程度，判定風險值及等級。

等級 (P)	發生可能性	發生機率百分比	說明
5	幾乎肯定	81-100%	一定會發生
4	很有可能	61-80%	在一定期間內(例如 10 年)可能發生多次
3	有可能	41-60%	在一定期間內(例如 10 年)可能發生一次以上
2	不太可能	21-40%	在一定期間內(例如 10 年)沒發生過
1	幾乎不會	0-20%	從沒發生過

等級 (I)	衝擊程度	營收占比(例示) 金額(NTD)	說明
5	高	>2,000M	各單位可依實際營運特性或需求訂定不同的面向(如公司形象受損、財務報表損失金額、特定財務比率、採購週期、不良率、客訴件數、工安件數…等)
4	中高	1,000~2,000M	
3	中	500~1,000M	
2	中低	20M~500M	
1	低	1M~20M	

衝擊程度 (I)	金額 (NTD)	分類	發生可能性 (P)				
			幾乎不會 (1分)	不太可能 (2分)	有可能 (3分)	很有可能 (4分)	幾乎肯定 (5分)
			機率 (%)	0-20%	21-40%	41-60%	61-80%
高 (5分)	>2,000M		5	10	15	20	25
中高 (4分)	1,000~2,000M		4	8	12	16	20
中 (3分)	500~1,000M		3	6	9	12	15
中低 (2分)	20M~500M		2	4	6	8	10
低 (1分)	1M~20M		1	2	3	4	5

□ 1~5分：低度風險/機會 □ 6~14分：中度風險/機會 □ 15~25分：高度風險/機會

四、稽核室須依據現行內部控制及稽核實施細則，執行內部稽核計畫，以確保本公司風險管理機制被有效落實執行。

五、本公司每年應定期針對風險項目提出檢討，必要時得精進因應對策，以切合營運環境所需。

第十一條 風險監督及控制

本公司各權責單位於風險評估後，對於所面臨之風險規劃應採取對應等級之風險控制，如下表所示。

風險等級	風險控制規劃
15~25-高度風險	必須產生出相對應之管理方案來減少風險所帶來的損失，如降低發生次數、降低財務影響、風險轉嫁與風險規避。
6~14-中度風險	暫時無須採取行動，但仍需持續監控變化情形。
1~5-低度風險	不須採取風險降低因應措施，但須確保現有防護措施之有效性。

一、屬於本公司各單位人員日常營運活動面之風險，由各單位負責主管進行風險鑑別、評估、控制及監督，必要時，應採取適當的防範或解決方式，並向上級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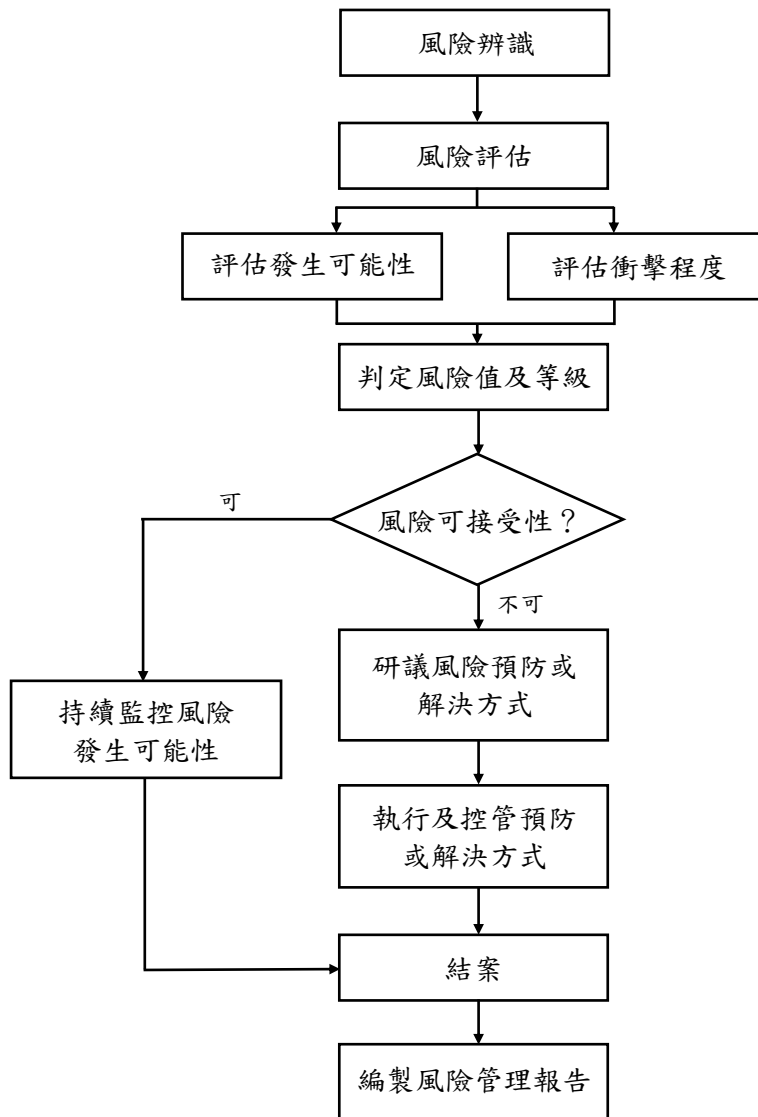
二、涉及跨廠區重要的危機事件時，由集團總經理或其指定之授權代理人負責指揮及協調，研議風險事件的因應方式及復原計畫。

第十二條 風險管理報告

本公司風險管理運作情形，由各功能小組至少每年一次向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則應適時向董事會報告。

第十三條 風險管理作業程序

為健全風險管理之功能，本公司風險管理機制係透過風險辨識、評估、判定、研議解決或預防方式、控制、監督及編製風險管理報告等程序（詳如下圖），以清楚掌握各風險項目的風險等級，並研議解決或預防方式。



第五章 風險資訊揭露

第十四條 風險資訊揭露

本公司除應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揭露相關資訊外，亦應於公司網站及年報揭露與風險管理政策相關資訊。

第六章 附則

第十五條 政策實施及修訂

- 一、永續規劃單位應每年定期檢視本政策與程序內容，並隨時注意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及國內外風險管理制度之發展情形，據以檢討改善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期能與時俱進的提升本公司風險管理執行成效。
- 二、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經永續發展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

本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於中華民國 114 年 05 月 14 日訂定。